

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菩提之家 103 年度執行業務報告

壹、前言

本家同仁秉持社會福利工作者之專業素養，陪伴孩子養成「愛、知足、惜福、感恩、創新」的智慧，為失親及其他不幸的兒童少年提供最好的服務，立案迄今累計已服務政府委託安置個案 112 案（其中由本家協助經鑑定為身心障礙者 23 案）、方案服務 75 案（高風險關懷處遇 40 案、脫貧展翼計畫 35 案）、免費安置 5 案、鄰近社區弱勢國中小學童免費安親課輔服務 34 案合計 226 案，頗獲社區及社會各界好評。期待能精益求精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協助急需幫忙的弱勢兒少及不幸家庭。

貳、執行依據

依據本家設立目的事業計畫書及捐助章程辦理。

參、執行目標

- 1、協助無依、受虐及其他需安置之兒童少年獲得溫馨之教養。
- 2、協助原生家庭受創之兒童少年脫離困境，健全其身心發展。
- 3、促進社會資源整合，協助政府辦理兒童少年相關福利事項。

肆、執行內容

- 1、生活照顧、品德教育與課業輔導。
- 2、心理諮商（外聘）及行為輔導。
- 3、醫療衛生保健服務（特約醫療院所）。
- 4、獨立生活訓練、就業輔導及其他必要服務。
- 5、貫徹資源共享的理念，轉介家內多餘的物資給其他社福機構（更生團契桃園少年之家、康福智能發展中心、長長教養院、仁友愛心家園、嘉惠教養院）、博幼基金會竹東、五峰工作站、復興鄉羅浮國小、社區里內弱勢家庭，使各界資源能更加善用，社會和諧進步。
- 6、員工在職訓練。

伍、經費

本家秉持資源共享的理念，平日服務成效頗受附近社區商家民眾認同，口耳相傳，小額的民生物質及捐款源源不斷，積少成多減輕本家不少支出，本年度因辦理業務轉型停收安置院生故收入減少略為虧損（詳如決算表、損益表、資產負債表）。

陸、服務成果

- 1、今年安置結案院生：詹○君、詹○臣、黃○寧、陳○秀、林○皓、林○昀等 6 人。
- 2、善用社會資源分享其他社福機構團體。

柒、效益

- 1、加強員工專業素養提昇院生生活品質，使其品格成長，身心明顯進步，使院生早日回歸家庭遵行社會常規。
- 2、增加院生個別及團體諮商、課業輔導，使其學習意願與成就明顯提昇，例如：離院生林○宏就讀國立高雄餐飲學院、詹○君甄試國立彰化師大化學系就讀…等。
- 3、加強家事訓練、職業探索陶冶使其社會適應能力提昇，為將來自立生活儲備能量，例如：離院生郭○豪擔任陸軍志願役士官、盧○佐擔任廚師、陳○瑜擔任汽車業務、盧○羽、鄭○琪擔任餐廳幹部等。
- 4、貫徹資源共享理念，強化社會資源整合，提供多餘物資給其他安置機構、社區弱勢家庭與偏鄉小學，協助弱勢兒少脫貧，達到物盡其用的終極目標。